



嫁接

婚姻

高克芳 作品

一手女孩和二手男人的婚姻故事
都说婚如纸薄，我们是否可以幸免？

全面打响《七年之痒》后婚姻战



现代出版社
MODERN PRESS



嫁

接
婚
姻

高克芳◎著



1733895



现代出版社
MODER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嫁接婚姻/高克芳著. —北京: 现代出版社, 2009.8

ISBN 978-7-80244-560-4

I. 嫁… II. 高…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22774 号

作 者: 高克芳

责任编辑: 张 璐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010-64245264 (兼传真)

网 址: www.xiandaibook.com

电子信箱: xiandai@enpitc.com.cn

印 刷: 三河腾飞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00 × 1000 1/16


印 张: 21.25

版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44-560-4

定 价: 2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未经许可, 不得转载



金色的秋天是收获的季节，于是很多人选择在这个季节和心爱的人走进婚姻殿堂，算是收获爱情嘛。所以这个季节，每逢好日子，济南的各大酒店的门口都扎起了婚庆专用的彩虹拱门，撒满了五颜六色的礼花。

按照老皇历，今天是结婚的好日子，可是天不作美，从早晨，一场秋雨就像忍无可忍的愁绪终于发泄出来，淅淅沥沥的雨点敲打着能够触及的一切，像是喋喋不休的倾诉。这让顾眉的好心情大打折扣，因为今天是她结婚的好日子。

本来这场婚礼，按照新郎秦致远的意思是两家人的亲戚朋友在一起坐坐就行了，不要太铺张了，但是顾眉坚决不肯，她觉得结婚是一辈子的大事，自己一辈子就这么一次，不能就这么委屈了自己。秦致远拗不过她，于是就有了今天的婚礼。

婚礼设在这个城市有名的丽晶酒店，顾眉特地找了一家知名的婚庆公司进行了精心的布置，使得原本就富丽堂皇的酒店大厅变成了梦幻天堂。大厅里淡黄色的天花板上是整齐划一的水晶吊灯，紫色的纱幔从高高的背景墙上流泻下来，中间打了柔和的雾灯，远远望去那里是一片紫色的雾海，一条金色的大道一直通向一米高的婚礼台，那是幸福大道。

顾眉一想起她要和秦致远挽着手走向幸福大道、在庄严的婚礼台上结为百年夫妻，心中就涌起苦尽甘来的甜蜜，所以今天虽然下着雨，她还是一早起床，穿着婚纱去化妆，然后被秦致远租来的婚车接到酒店，一切都从梦境转为现实。

婚礼的现场很热闹，虽然秦致远的家人没有出席，但顾眉几乎通知了所有的亲朋好友。当顾眉穿着洁白的婚纱站在门口迎接宾客的时候，她一直怀疑自己是在做梦，直到偷偷掐了一下自己的胳膊才确定一切都是真实的。她偷偷地看了一眼身边的男人，秦致远今天穿了浅色的西装，打了紫色的领带，头发吹得整整齐齐，整个人看上去清爽而儒雅，站在人群里格外显眼。

顾眉站在秦致远身边落落大方地迎接宾客，她没有盘头，只用一顶公主



桂冠固定住长长的头纱，身上穿着无袖的洁白婚纱，婚纱腰身收紧，恰到好处地衬托出她完美的身材，让来参加婚礼的人无不称赞郎才女貌。

顾眉微笑着迎接每一位来参加婚礼的宾客，但她很快发现秦致远的同学和朋友中有些人，特别是一些女人，故意只和秦致远寒暄，根本当旁边的她不存在，这让顾眉心里很不快，她知道秦致远的同学朋友表面上对她很客气，其实内心对她颇有微辞，因为他们在他们的眼里是一个不光彩的第三者。

顾眉心里不快，表面上还是恰到好处地微笑着，她在心里安慰自己：婚姻向来是如人饮水，冷暖自知。秦致远既然选择和她结婚，她在那场感情的争夺中就无疑是胜利者。过去的已经是过去了，未来的路还很长，她相信大家很快就会淡忘过去，在不远的将来就会接受她这个名副其实的秦太太。

婚礼的吉时定在十一点十八分，吉时一到，司仪拿着话筒宣布婚礼开始。在激动人心的婚礼进行曲中，顾眉挽着秦致远的胳膊在花瓣和礼花的纷扬中走过金光大道，走上一米多高的婚礼台。

婚礼是中西合璧式的，为了避免尴尬取消了一般婚礼讲述恋爱经过的环节，但是司仪幽默而风趣，中间穿插了几个小游戏调节气氛，比如让秦致远用手量出顾眉的腰围，让两位新人用肚子挤破气球，弄得秦致远哭笑不得，逗得来宾哈哈大笑，整个婚礼大厅气氛热烈。

婚礼的最后环节是西式的，就是模仿西方的教堂婚礼的宣誓仪式，司仪像牧师一样授意新郎新娘进行爱的宣言。

司仪：“请问新郎秦致远先生，你愿意娶顾眉小姐为妻，无论贫穷、富贵、健康、疾病都不离不弃，爱她一生一世吗？”

顾眉看着秦致远，暗暗期待秦致远能够用他独特的嗓音大声说出“我愿意”，可是她看到秦致远紧咬着嘴唇，眼神不知看着什么地方若有所思。

司仪拿着话筒在等待，婚礼台下所有的来宾也在等待，顾眉暗暗着急，正想伸出手提醒一下秦致远，却猛地听到婚礼大厅门口传来一声大吼：“好啊，秦致远，我可找到你了！”

所有的宾客听到声音，目光都猛地转向门口，大家看到一个小伙子气喘吁吁地站在那里，小伙子面容白净，穿一身牛仔装。婚礼总管见状急忙迎上去，想带他走进宾客席，可是小伙子猛地甩开婚礼总管的手，三步并作两步来

到了婚礼台。

顾眉还没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小伙子已经站在了她的面前。小伙子狠狠地打量了她一眼，冷笑着对秦致远说：“姐夫，今天可是你大喜的日子，怎么不请我来喝喜酒啊？”

话音未落，台下的宾客不由自主地发出一声惊呼，顾眉的脸一下感觉火辣辣的。发出惊呼的宾客大多数是她父母的亲朋好友，因为父母比较好面子，独生女儿要结婚，当然要把亲朋好友全部请来热闹热闹，现在出现这样的状况，她简直想找条地缝钻进去。

顾眉看着眼前的小伙子，立刻意识到这个小伙子就是秦致远前妻的弟弟，以前听秦致远说过前妻有个弟弟在这个城市上学，她没当回事，没想到今天他会闯到自己的婚礼上来，看来他今天是存心来让他们的婚礼不痛快的，而且来者不善。

顾眉看看自己身上的婚纱，知道自己今天身份特殊，不好说什么，只好把求助的目光投向秦致远。秦致远面对突如其来的变故一时不知所措，他听着小伙子夹枪带棍的讽刺，过了好久才红着脸对面前的小伙子说：“晓天，你……你怎么来了？”

晓天看着秦致远紧张的样子，继续冷笑着大声说：“姐夫，我叫了你七年的姐夫，好歹也是亲戚一场，你这么重要的日子我怎么能不来呢？”

秦致远看晓天就是来无理取闹的，只好压低声音说：“晓天，我和你姐已经分手了，事情早就过去了，你也不是小孩子了，我希望你不要这样。”

晓天一听这话立刻激动起来，他上前一步，指着秦致远的鼻子说：“秦致远，我姐算是瞎了眼，找了你这么个忘恩负义的家伙，你当初认识我姐的时候一穷二白，我姐不顾家里的反对嫁给你，这么多年我姐忙了工作忙家务，照顾了大人照顾孩子。现在你刚有点出息，就抛弃我姐找了这么个小妖精，你别以为我姐好欺负，我们林家人就都好欺负……”

司仪面对这样的突发状况一时不知说什么好，婚礼总管看到有人来婚礼现场闹事，急忙召集酒店的保安从婚礼台下冲到台上来。现场的气氛一下子紧张起来，大家都在等待秦致远的反应，只要他说句话，大家就可以把这个小伙子扛到门外去。



秦致远在林晓天咄咄逼人的指责中脸色由红变白，又由白变成猪肝色。他看着台上剑拔弩张的保安，听着台下宾客的窃窃私语，压低声音对着林晓天说：“晓天，你不要再说了，我知道是我对不起你姐。但是我和你姐之间的事情已经过去了，你年龄小，今天的事情我不怪你，你赶紧回去吧。”

林晓天看看周围虎视眈眈的保安，再看看秦致远的样子，退后一步说：“秦致远，你哄三岁小孩子呢？我今天既然来，就不怕你们人多势众，想打架是吧？来呀，一个一个上还是一起上？”

保安上前一步，秦致远急忙冲他们摆摆手，皱着眉头继续对林晓天说：“晓天，你到底要怎么样？”

林晓天两手一摊，无辜地说：“我不想怎么样，我就是想看看我曾经的姐夫的婚礼，我站在旁边看看，不影响你们的婚礼，你们继续，继续。”

林晓天说着，双臂挽起来抱着肩膀，稳稳地站在秦致远身边，似笑非笑地看着秦致远，这婚礼自然没法继续下去。


吉时慢慢过去，快到开席的时间了，司仪拿起话筒又放下，一脸无奈地看着秦致远。秦致远看看无可奈何的司仪，又看看台下窃窃私语的来宾，索性把司仪手里的话筒放到顾眉的手里，一把扯下领口的领结对林晓天说：“晓天，我知道你是为你姐姐打抱不平，看来你今天不闹个天翻地覆不会走是吧？那好，我一人做事一人当，你想怎么闹我奉陪，我知道你肯定是攒着劲想打我一顿，咱们这样好不好？你想打我就尽管打，我绝对不会还手，但是有一条，你打完了马上给我走人。”

林晓天看着秦致远，他的眼睛慢慢充满泪水，他的拳头紧紧地握起来，他对着秦致远咬牙切齿地说：“秦致远，好啊，谁怕谁啊，你别以为我不敢打，我今天倒要看看你的骨头有多硬。”

林晓天说完猛地冲到秦致远身边，顾眉见他真要动手，急忙扑到他们中间想要制止，可是林晓天轻轻一推，顾眉就忍不住倒退几步，她忘记后面不远就是一米高的婚礼台，一个失足掉了下去。她只记得头被什么东西狠狠地碰了一下，后面的事情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二



顾眉在一阵疼痛中醒来，她睁开眼睛，看到眼前一片白色，白色的墙壁，白色的吊灯，白色的天花板。她的心中一惊：今天不是自己结婚的大喜日子吗？记忆中明明正在举行婚礼，酒店里宾客云集，自己怎么会在这里呢？

顾眉想到这里急忙从床上爬起来，却感觉头部一阵疼痛，并且还有点头晕，她只好重新倒在床上，用双手按摩一下额头。当她的双手放在额头，才发现头上长长的头纱和公主桂冠没有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圈纱布。

顾眉摸着纱布，忍着疼痛看了一下周围，发现这里除了窗帘和床头柜是淡蓝色的，其他全是白色，空气里带着一股浓重的来苏水味，看来是医院无疑了。但是既然是在医院，她的房间里怎么一个人也没有？

顾眉皱起眉头，心中涌上一种被冷落的不满。她转过头，看到床头柜上有一张纸条，急忙支起身子把纸条拿过来，纸条上是母亲的字迹：“眉眉，你一天没吃什么东西了，医生说你还要睡一会，我出去给你买点吃的。”

顾眉沮丧地把纸条放回床头柜，躺在床上动也不动，窗外的细雨打在窗台的遮雨棚上，噼里啪啦地没完没了。她瞪着眼睛，往事慢慢浮现出来。

尽管现在社会上很多人对八〇后人士颇有微词，说他们这一代人浮躁、自我，但顾眉作为八〇后的一员，感觉自己挺幸运的。

生在新中国，长在红旗下，没有经历过动人心魄的战乱，没有经历过用树皮树叶果腹的饥饿，顾眉觉得肯定是一种幸运，而她的幸运还不止这些，她生在城市家庭，又是独生女，所以理所当然成为父母的掌上明珠，从小过着少年不识愁滋味的生活。这种生活，比起九十年代出生的人没有什么，但是和七十年代以前出生的人比，无疑有很多的优越感。

顾眉的出身比较幸运，学习也很顺利，小学、中学、大学，她一路不慌不忙、不紧不慢，虽然没有骄人的成绩，但也决不落后。毕业后应聘到本市的一家软件公司做平面设计，工作体面，环境优雅，也算是不折不扣的白领丽人。

如果没有遇到秦致远，顾眉也许会一直在这种顺风顺水中度生活，到了婚嫁年龄找个和她年龄相仿、家庭相仿，甚至成长背景相仿的男孩子结婚，结



婚后生个孩子交给父母带，两个人继续过着自由自在、当月挣钱当月花光的日子。她身边的很多独生子女就是这样的，反正有父母做他们的遮阳伞，他们像是永远长不大的孩子。

可是顾眉遇到了秦致远，就意味着她的顺风顺水的生活将要改写。

顾眉到现在还清楚地记得第一次见到秦致远时的情景。那天是公司例会，会议行将结束，她正在会议桌前整理手头的资料，只见总经理吴桐和一个人一前一后走进会议室，吴桐冲大家点了点头，说：“因为工作需要，公司拟聘秦致远先生为公司技术总监，从整体上负责公司的技术开发工作，这位就是新来的秦致远秦总，大家欢迎！”

随着掌声，顾眉注意到秦致远穿着一套咖啡色夹克，满面笑意，他没戴眼镜，刚毅的脸庞、炯炯有神的眼睛，还有高大挺拔的身材，让这个男人处处透出一种干练。顾眉觉得这样的男人不应该是搞技术的，而应该是一个文艺工作者或者演员。


秦致远特别的地方还不止这一点，当全体员工的掌声停下来，又准备听冗长的上任报告的时候，秦致远却并没有像大家想象的一样慷慨陈词和长篇大论，他只是镇定地微笑着说：“大家好，我叫秦致远，其实我和大家一样，来此之前主要也是做技术开发，我来公司也仍然还是做这方面的事，通过吴总的介绍，我对公司也已经了解了一点，研发工作靠的主要是大家，希望今后大家也能多多支持我的工作，一起把公司的研发工作做好，另外听吴总说大家平时经常打篮球，我虽然打得不好，但也喜欢打，到时候别忘了也叫上我啊，谢谢！”

又是一阵热烈的掌声，看来这个新来的年轻人倒还蛮受欢迎。唉！这也难怪，公司里的人大多是八〇后的年轻人，大家最怕的就是那种啰哩啰唆的古董上司，而这个新同事好像没有惯常的领导架子嘛！事实亦然，秦致远很快就融进了这个团体。

这一天，明媚的阳光透过窗玻璃照进办公室里，淡淡地洒在秦致远的身上。顾眉坐在会议桌的对面，看着他时而微笑着倾听别人的发言，时而生动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心中有一种异样的感觉。

女孩子对于高大挺拔的男人总是有着一种天生的崇拜情结，顾眉也不例外





外。或许因为她的父亲是个胆小木讷的男人，所以顾眉除了喜欢高大挺拔的男人外，还喜欢成熟稳重的男人，这个情结让她的几次恋爱都无疾而终，因为那些和她年龄相仿的男孩根本没法让她产生迷乱和崇拜的感觉，所以她的婚事几乎成了母亲最大的心事。

第一天见到秦致远，顾眉就觉得有一种莫名的亲近感，所以那天的会议她相当活跃，而在后来的工作中，秦致远的表现更是让顾眉崇拜得五体投地。

秦致远第一天上班就说技术是需要慢慢了解的，随着相处的时间越来越长，顾眉发现秦致远可不是一个花架子，首先他的技术功底相当深厚，业务方面从理论到实践都让人无可挑剔。

秦致远虽然博学，但很平易近人，一点也没有副总的架子，公司同事有什么不懂的地方向他开口，他总会放下手头的工作耐心地讲解。除此之外，他还和同事打成一片，公司原来整天死气沉沉，自从他加入以后每个月都会组织一些小活动，放松心情，同事之间的关系也慢慢亲密起来。

每当公司组织活动，看着秦致远在篮球场上矫健的身影或在乒乓球台上应付自如地挥动球拍，顾眉的心中都会涌上一种失落感，她感觉随着相处的时间越来越长，她不由自主地爱上了这个男人。

这是一个思想开放的年代，男女之间的恋爱已经不需要别人牵线搭桥或者明示暗示，也不会有人关心男追女或者女追男。顾眉爱上秦致远本可以大大方方地表现出来，但是顾眉却不能，因为秦致远是一个有妇之夫。

顾眉是在秦致远到公司以后通过向同事旁敲侧击地打听，知道秦致远有家庭的，知情的同事还告诉她秦致远的妻子在一家广告公司做广告策划，两个人有一个五岁的儿子。顾眉听到这个消息心里酸酸的，尽管她早就猜测这样优秀的男人是不会单身的，但是真正听到这个消息还是忍不住失落了很久。

暗恋，自古以来就是痛并快乐着的，顾眉也是从认识秦致远以后才知道这种痛并快乐着的心情。她原来一直是比较洒脱的性格，但是认识秦致远以后她变得忧郁和茫然起来，这种感觉让她格外留意秦致远，从服饰到表情的每一点变化。

随着观察的细致入微，顾眉发现秦致远并不快乐，他虽然每天和同事在一起时老是微笑的样子，但真正沉静下来的时候他就会紧紧锁着眉头，而且单



位聚会可以带家属的时候，也从来没见过秦致远带过家属。

顾眉直觉秦致远生活得并不幸福，一个幸福的男人是不会眉头紧锁的。她想用自己的关心给他幸福，她想用自己的柔情抚平他紧皱的眉心。她千方百计地找机会和秦致远单独相处，就像一颗铁钉被磁铁吸引。

苍天不负有心人，公司因为项目原因要出差，需要平面设计师跟随，顾眉全力向公司争取而获得了出差的机会。想着她和秦致远要离开同事，离开家人在另一个城市相处几天，顾眉兴奋得彻夜难眠。

出差地点是在美丽的城市青岛，工作任务是繁重的，但顾眉是开心的。她每天和秦致远一起讨论工作，一起吃饭，一起回宾馆，顾眉因为心中的感情而对秦致远关怀备至，用女孩的细心和柔情一点一点靠近秦致远。她通过和秦致远聊天，知道他和妻子是大学校友，不过一个理科一个文科，结婚七年，他们从相互崇拜到相互厌恶，为一件鸡毛蒜皮的事情也会吵得天翻地覆。但是为了孩子，两个人都在强撑。

秦致远的话让顾眉心里十分欣喜，她知道这样的男人就像一个堡垒，他们看似坚不可摧，其实意志薄弱，一旦找准突破口就会溃不成军。所以她更加对他关怀备至，时而活泼可爱，时而文静温柔，让秦致远从不同方面感觉她的美好。他们很自然地成为无话不谈的朋友。俗话说，女追男，隔层纱，顾眉和秦致远不远不近地相处了半年之后，终于在一次去外地出差的时候逾越了雷池。


顾眉觉得，发生了那样的事情，按照惯例，秦致远既然对婚姻不满意，肯定会离了婚和她结婚。可是秦致远不但没有对顾眉更亲近，反而越来越疏远，这让顾眉心里很难过，同时很不甘心。她经过很长时间的思考，终于在一个预料到秦致远和妻子在一起的时候给他发了一条短信。

短信像一颗遥控炸弹，顾眉引爆之后很快就看到了炸弹的威力。第二天一上班，顾眉就看到秦致远阴沉的脸色和脸上受伤的痕迹，她用体贴的关怀安慰着秦致远疲惫的心，一边是春风化雨的温柔，一边是歇斯底里的指责，秦致远心里的天平很快倾斜。

一个月后，秦致远离婚了，孩子和房子归他的前妻林晓菁，车和不多的存款归秦致远。



三



病房的门猛地被推开，湿冷的风夹杂着雨水的气息一起涌进来，让顾眉不由自主打了个寒战。她急忙转过头，看到母亲拎着一个保温桶走进来。

顾眉妈今年五十多岁，原来在一家国营纺织企业当纺织工，前几年就退休了，每天在家里给顾眉和她爸爸洗衣做饭。虽然退休金不多，但那说明她不是吃闲饭的家庭妇女，所以她自我感觉很好。

顾眉妈因为平时比较注意保养，看上去比实际年龄要年轻很多，有时候母女俩挽着胳膊一起逛街，说是母女俩人家都不肯相信。她今天为了参加女儿的婚礼，为了在亲朋好友面前好好风光风光，特地穿了一件紫红色的外套，到理发店烫了最新的烫发造型，还把自己积攒多年的首饰都戴上，看上去像个梅开二度的新娘子。

顾眉妈进门看到顾眉已经醒了，急忙把保温桶放到床头柜上说：“眉眉，你醒了？头还疼吗？”

顾眉摸摸缠着纱布的头，对着母亲点点头，她又看看母亲为了参加自己的婚礼而新烫的头发和新买的衣服，马上想起上午的婚礼，急忙欠起身对母亲说：“妈，你们怎么把我弄到医院来了？致远呢？”

“上午你从婚礼台上跌下来，正好磕在台下的花盆上，脑袋被磕了一道大口子，当时就昏了过去，我们只好把你送到医院。这不医生给你处理好之后你都睡了俩小时了，酒店里还有一大帮亲戚朋友呢，致远看你没什么大事就回去应付客人去了。”顾眉妈一边说一边打开保温桶，一股皮蛋瘦肉粥的香气在屋里弥漫，她接着对顾眉说：“我去买了你最爱喝的皮蛋瘦肉粥，还热着呢，快起来喝点。”

“妈，我不想喝，你快扶我起来，咱们回酒店吧，婚礼弄成这个样子算怎么回事呢？”顾眉挣扎着坐起身，着急地对母亲说。

“怎么回事？你问我我还要问你呢？你不是说秦致远和前妻的事情全部弄利索了吗？怎么今天又跑出个小舅子来闹事？把你从婚礼台上推下来，脑袋摔破了缝了三针不说，亲戚朋友全知道了你们以前那点事，老顾家的脸都让你丢尽



了。我当初说不让你找这样二婚的男人，你不听……”顾眉妈说起上午的事情就气不打一处来，今天本来是想在亲朋好友面前好好风光风光的，现在却丢了脸面。

顾眉看到母亲气急败坏地抱怨自己，气也不打一处来，她身子一扭，背对着母亲没好气地说：“我怎么知道事情会闹成这个样子？我当时说请几个熟悉的亲戚朋友坐坐就行了，你非要把八竿子打不着的七大姑八大姨都请来，还不是为了你以前随份子出的那份钱能收回来，现在丢了脸面就怨我，我愿意弄成这个样子吗？”

顾眉说着，眼泪忍不住掉下来。婚礼弄成这个样子是她始料未及的。她曾经对自己的婚礼充满了憧憬，现在出了这样的事情，不但自己受罪，还要落下笑柄，早知道这样还不如听秦致远的，请几个朋友坐坐得了。

顾眉妈看着顾眉伤心的样子，知道现在不是抱怨的时候，急忙站起来凑到床边，一边给顾眉擦眼泪一边说：“好了，好了，眉眉，妈刚才不该说那些话，妈知道你的心里也很委屈，咱们不说这个了。今天是你大喜的日子，千万不能流眼泪。你这个样子也不能回酒店去。来，听妈的话喝点粥吧，你都一天没吃什么东西了。”

顾眉听到母亲的话急忙止住眼泪。事情已经这样了，哭也没用，她从凌晨就忙着化妆、盘头、应酬宾客，连一口饭也没好好吃，听母亲这样说还真有点饿了，她吸吸因为流泪而堵塞的鼻子点点头。

顾眉妈见顾眉答应吃饭，急忙站起来一边从保温桶里往外盛粥，一边对她说：“眉眉，今天的婚礼就这样了，挣面子也好，丢面子也好，反正都过去了，你和秦致远既然领了结婚证，婚礼就是个形式罢了，关键是看你以后和秦致远过得好不好。这一点我可要好好和你说道说道。”

顾眉接过母亲递过来的碗，看着母亲饶有兴趣地说：“好啊，您快说，经过今天的事情，我感觉我们以后的生活并不简单呢。”

“好，眉眉，咱们说正经的。婚姻和别的事情一样，万事开头难，但是只要头开好了，一些该立的规矩立起来，以后就没什么难的了。你们现在刚结婚，所以一些该立的规矩一定要立起来，一些不该让步的地方你千万不能让步，知道吗？”顾眉妈看着女儿，语重心长地说。



“妈，您说得这些太笼统了，道理我知道，但是到底该怎么做呢？比如说婚姻中都有什么规矩？这些规矩怎么立？”顾眉对着母亲睁大了眼睛。

顾眉妈看着女儿的样子，索性搬张凳子坐在她的旁边，盘着腿说：“我这么和你说吧，你和秦致远的婚姻，虽然当时我和你爸都反对，但是你坚持要嫁给他，我们现在也不说什么了，幸亏致远这个人比较有才华，前途也不错，你嫁给他不算吃亏。可是他比你年龄大，而且又有过一段婚姻，还有个孩子，所以凡事你必须留个心眼，比如他和前妻来往或者给孩子钱，这些你都必须过问，一定要让他征得你的同意才行。还有，结婚后谁管钱，谁做家务，都要一开始就有个规矩，抓住男人的钱才能抓住男人的心。你在家从来都没有做过家务，妈可不想看着你受苦，所以你以后要多动动心眼，不要动不动就要小孩脾气，知道吗？”

“妈，两个人结婚有那么麻烦吗？让你一说婚姻就像战争似的，太没有意思了。”顾眉有一搭没一搭地吃着碗里的粥，对着母亲抱怨。

“我告诉你啊，我这可都是几十年得出来的经验，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你要是不听我的，以后你吃了亏可不要跑回来和我诉苦。”顾眉妈看到女儿不以为然的样子，着急地说。

“妈，我知道您是为我好，看不出来您还有一肚子婚姻经呢。”顾眉看到母亲的样子，急忙安慰。

“那是，要不我们结婚几十年了，你爸爸还是对我惟命是从的。”顾眉妈听着女儿的话得意起来。

“是啊，我爸爸虽然人没有大本事，但是对您一直言听计从的。我和致远才刚结婚就弄成这个样子，真是郁闷。”顾眉说起自己的婚礼又皱起眉头。

“眉眉，别郁闷，有时候一件事情看起来是坏事，但可能会是好事。”顾眉妈急忙安慰女儿。

“这话怎么说呢？”顾眉惊奇地看着母亲。

“你想啊，秦致远离婚和你结婚，本来可能对以前的家还怀着感情，可是经过他们这么一闹，他以前的感觉肯定会有变化。加上你是因为他受伤，他心怀愧疚，一定会对你更好。所以好事有时会变成坏事，坏事有时也会是好事。”

“是啊，妈，听您这么一说，好像是这么个道理啊。”顾眉让母亲的新理论



给调动起情绪，从醒来后她就为今天的婚礼懊恼，现在的心情总算多云转晴。

“可是你要记住，我和你爸从小就把你捧在手里怕摔了，含在嘴里怕化了，从没有受过今天这样的苦，缝了三针呢，说不定还会留下伤疤。所以你今天的苦不能白受，你要让秦致远记住这个情，一定要让他和从前那个家划清界限。”顾眉妈看女儿高兴的样子，话锋一转，说出自己的想法。

“哦，说到底还是要斗智斗勇啊，真烦。”顾眉沮丧地放下饭碗，转过头看着窗户外面。天色阴沉沉的，泛黄的秋叶在斜风细雨中更加萧瑟。

顾眉看着窗外的秋色，忍不住想：人们通常把结婚的第一年称为纸婚年，也许是因为第一年的婚姻像纸一样易碎、易裂，才会被如此称呼。她和秦致远就要从恋爱的浓情蜜意走向柴米油盐的琐碎当中，他们能完全融合、适应这种角色的转换吗？秦致远有过那么多年的婚姻生活，她能把他的过去全部斩断、完全拥有他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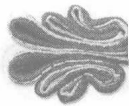
四

下午四点，雨还在没完没了地下着，参加婚礼的客人终于在酒足饭饱后陆续离去。酒店像是落潮的海滩一样慢慢冷清起来，早晨设置在酒店门口的彩虹拱门已经撤了，只留下各色礼花纸屑散落在地上，显示着曾经的热闹和繁华。

泉城酒店的停车场上，秦致远踩着满地的礼花纸屑将最后一位客人送上车，抬头对着阴沉的天空深深地吁了一口气。细细密密的雨丝打在脸上，像无声的谴责，又像莫名的抚慰，让秦致远感到一阵心酸。

今天的婚礼对秦致远来说，与其说是一场盛宴，不如说是一场酷刑，他感到自己被钉在道德的十字架上，从头到尾在接受着无声的谴责。其实这一点，他从答应顾眉正式举行婚礼的那一天就预料到了，只是没想到林晓天会在婚礼上出现，将这种谴责的气氛发挥到极致。

对于一个先是背叛了婚姻，和妻子离婚后又和第三者结婚的男人，无论社会多么开放或者背后有着怎样的原由和苦衷，还是被很多人所不齿的。秦致远从很多参加婚礼的人的眼里看到了轻蔑和鄙视，甚至有几个来参加婚礼的同学没等到婚宴的敬酒环节开始就告辞了。秦致远面对这样的情况只能坚持，因





为一场没有新娘的婚宴已经够败兴的了，如果再把众多的亲朋好友扔在酒店没人招呼，他的心里首先就过意不去。他强作笑脸给大家敬酒、寒暄，一直坚持到婚宴结束，把客人送上车。

现在，婚宴结束了，客人也都离开了，秦致远似乎可以把道德的十字架放下来了，可是他并没有觉得如释重负，婚礼上发生的一幕一直在他眼前回放，林晓天愤怒的样子和话语像鞭子一样抽打在他的心上。

有人说，离婚，就是代表着你和原来的家庭关系彻底决裂。秦致远认识林晓天十年了，十年来他一直把这个聪明伶俐的小伙子当成自己的亲弟弟。林晓天上高中的时候他给他辅导功课，考大学的时候他给他选学校、填志愿，开学的时候他送他到学校。人心换人心，晓天也对他这个姐夫格外尊敬和亲热，有时到家里来，不给姐姐买礼物也会给他买几盒烟，那份体贴曾经让他深深感动。可是现在，一切都已经结束了。

秦致远现在回想起自己这些年的经历，感觉就像做梦一般。十四年前，他怀揣着大学录取通知书，带着家乡父老的称赞和期望，告别偏僻的山村来到省城的大学校园，和所有的莘莘学子一样带着对未来的憧憬和期待开始了大学生活。他学的是计算机，那全新的行业知识让他如醉如痴。

大学的生活是多姿多彩的，秦致远没有想到还有更精彩的事情，那就是爱情。他在一场老乡会上见到落落大方的林晓苇，立刻就被这个中文系的女孩子吸引了。最让秦致远感到欣喜的是林晓苇也来自农村，年轻的心很快因为相同的成长背景而惺惺相惜，相爱似乎是顺理成章的事情，所以毕业后他们一起留在了省城并很快结了婚。

秦致远毕业后应聘在一家大型国企从事软件开发工作，林晓苇应聘在一家广告公司做文案策划。他们像所有毕业后留在这个城市的年轻人一样，因为没有父母的资助而一切靠自己白手起家。他们租住在城郊结合部的农房里，虽然房间简陋，但是被晓苇收拾得干干净净，到处充满了温馨。他每天下班，最渴望就是赶回那个房间，和晓苇一边做饭一边聊单位或者路上遇到的事情，小房间里时而会飘出他们开心的笑声。他们幸福地生活、努力地工作，于是他们慢慢有了房子、孩子、车子，生活在向着他们梦想中的样子发展。

可是，随着生活的好转和时间的流逝，秦致远发现幸福并没有如期而来。



先拿工作来说，在国企，不是你付出一份努力就能收获一份喜悦的，国企的条条框框很多，人际关系更是一张无形的网。秦致远比较耿直，做事从来都是一说一，有二说二，有时难免会让领导下不来台，虽然他的技术功底不错，但在单位一直属于出力不讨好的角色，这让他一直郁郁寡欢。

除此之外，家里的事情也让秦致远感到郁闷。自从有了孩子以后，秦致远觉得自己完全成了一个多余的人，晓苇全部心思都放在孩子身上，虽然平时对他的生活很照顾，但是心灵的沟通基本没有了。他本来想等孩子稍微大一点就好了，可是没想到孩子大了事情更多，晓苇除了上班就是陪着孩子去上各种兴趣班，他们也因为孩子的教育而生出很多分歧。话不投机半句多，于是他们之间的共同话题越来越少。

说来也巧，就在秦致远对国企厌倦的时候，他的大学同学吴桐做软件公司发达了，要招兵买马，邀请他以技术入股的形式到公司担任技术副总。秦致远当然对此欣喜不已，于是当即表示马上辞职，加入到吴桐的康博软件公司。

林晓苇对秦致远的决定坚决反对，她觉得国企再不好也比朝不保夕的私人公司要好，况且以秦致远十年的工龄在国企算是多年的媳妇熬成婆，说不定随时会有升迁的机会，不能就这么放弃了。可是秦致远觉得目前的机会对他来说是难得的机会，因为他已经快三十五岁了，过了软件开发行业的黄金年龄，他就只能待在国企混吃等死了。树挪死，人挪活，他一定要在自己还能够选择的时候拼搏一回。两个人为此争论得不可开交，最终以秦致远的胜利而告终。

秦致远以最快的速度从国企辞职加入到康博软件公司。事情却并不像想象中美好，公司成立以来一直走的是低端项目开发，对于大型的项目开发经验几乎为零，而且由于待遇比较低，公司里的员工大多是三流大学的应届毕业生，这样的员工给一些小企业做些零碎的管理软件还可以，一旦涉及大型的系统，几乎要手把手教。

这样一来，公司进行的每个项目都要秦致远亲力亲为，还要一边做一边对员工进行培训，这在国企是七八个人的工作他一个人做，几乎是焦头烂额。

秦致远刚下海就被呛了一口口水，正是需要安慰的时候，而林晓苇的表现几乎让秦致远绝望。她在秦致远的辞职论战中输了一局，现在终于找到了突破口，于是每天看着秦致远为了工作忙忙碌碌、早出晚归，不但没有安慰，反而

